

长春理工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教发中心〔2023〕28号

关于举办长春理工大学第四届智慧课堂教学创新大赛暨第十七届教师讲课比赛决赛的通知

校属各有关单位：

根据《吉林省教育厅 吉林省总工会关于举办“超星杯”第四届吉林省本科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通知》、《关于举办长春理工大学第四届智慧课堂教学创新大赛暨第十七届教师讲课比赛的通知》（教发中心〔2023〕27号）相关要求，经个人申报、学院初赛择优推荐，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审核，共有58名教师参加校级决赛，学校将于2024年1月7日举行校级决赛（参赛教师名单见附件1），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决赛时间、分组

决赛时间：1月7日8:30-13:30

序号	比赛教室	候场室	参赛类别	工作人员
第1组 (14人)	东校区西配楼602	东校区西配楼601 工作人员：孙婉莹	正高组（6人） 新文科副高组（3人） 课程思政副高组（3人） 产教融合组（2人）	刘俊杰、刘博林
第2组 (16人)	东校区西配楼603		新工科副高组（9人） 基础课程副高组（7人）	伊向超、陈相竹
第3组 (14人)	东校区西配楼604		新工科中级及以下组（11人） 课程思政中级及以下组（3人）	庞亚青、许鹤

第4组 (14人)	东校区西配楼 605		基础课程中级及以下组 (10人) 新文科中级及以下组 (4人)	关佳骥、孙彦群
--------------	------------	--	------------------------------------	---------

二、决赛流程

(一) 赛前准备

请参赛教师于1月5日上午9:30-10:30东校区西配楼603教室抽签，确定所在组的比赛顺序，提交教学课件，课件格式为.ppt或.pptx，版式为16:9，并根据分组情况在相应决赛教室测试比赛环境。

(二) 决赛

1. 1月7日决赛当天，参赛教师按分组参赛顺序比赛，至少提前1小时到达比赛现场。

2. 现场课堂教学10分钟和5分钟的教学设计创新汇报(说课)，说课是说一门课，专家提问3分钟。（采用计时器计时）。

3. 参赛教师在完成比赛后，可离场或在间歇时进入比赛场地观赛。

4. 参赛教师根据参赛演示内容需要，可利用教学模型、挂图等方式展示。

5. 校级决赛将进行全程录像。

三、成绩评定

(一) 决赛采取现场评审方式进行，由“现场课堂教学”、“教学设计创新汇报(说课)”和“教学设计”三部分组成，课堂教学占40分、教学设计创新汇报占40分、教学设计占20分，满分100分。

(二) 产教融合组评分标准依据《长春理工大学第四届智慧课堂教学创新大赛评分标准》进行评分；其他组别现场课堂教学评分标准、教学设计创新汇报评分标准依据《第四届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评分标准》、教学设计评分标准依据《首届吉林省高校智

慧课堂教学创新大赛评价标准》进行评分；（见附件2）。

四、其他事项

（一）现场教学环节，计时器在教师正前方，随时查看时间，时间到停止比赛。

（二）校级决赛将进行全程录像，请参赛教师认真准备，欢迎全校广大师生到场观摩指导。

（三）评审结果届时予以公示。

（四）推荐省赛名额为12名（见附件3）。

联系人：刘博林

联系电话：85582633

邮箱：jfzx@cust.edu.cn

办公地点：校部办公楼120室

附件：

1. 长春理工大学第四届智慧课堂教学创新大赛暨第十七届教师讲课比赛决赛教师名单及分组情况

2. 现场课堂教学、教学设计创新汇报和教学设计评分标准

3. 吉林省教育厅 吉林省总工会关于举办“超星杯”第四届吉林省本科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通知

教师教学发展中心、教务处

2023年12月28日